

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

市水利和湖泊局关于做好“五一”假期强降雨 防范应对工作的紧急通知

各区水利和湖泊局、葛店开发区社发局、临空经济区社会事务局、局属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气象部门预报，5月1日夜间开始逐步转雨，2~3日我市大到暴雨、局部大暴雨，过程累计雨量40~60毫米、局部80~150毫米。伴有短时强降水、雷暴大风等强对流天气，最大小时雨强30~50毫米，阵风风力可达6~8级。

请各单位高度重视“五一”期间防汛安全，坚决克服松懈麻痹思想、抵制经验主义，做到“宁可十防九空，不可失防万一”，压紧压实防汛责任，严密防范山洪灾害，加强堤防、水闸、泵站、水库、山塘排查力度，做好值班值守工作，做好防汛人员、设备、物资准备，全力做好强降雨天气应对准备。

水库管理单位要加强巡查责任人上岗履职，对主体有病险、当前水位较高，预报后期降水较大的水库要安排专人驻坝值守。要及时清除水库溢洪道和河道内的行洪障碍物。

鄂城区、梁子湖区水利部门应立即与长港河沿线乡镇人民政府联系，对存在滑坡隐患的区域，迅速组织受影响的群众撤离，

做好警示标识，检查维护监测设施，严格落实党员干部包群众的“包保责任制”包保到户，实现网格化管理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附件：重大气象专报（第 10 期）

鄂州市水利和湖泊局

2023 年 4 月 28 日



重大气象信息专报

第 10 期

鄂州市气象台

2023年4月27日

签发：于大峰

“五·一”假期我市前晴后雨 需防范 2~3 日暴雨及强对流不利影响

根据最新气象资料分析，预计“五一”假日前期我市晴到多云，有利于户外出行活动。5月1日夜间开始逐步转雨，2~3日我市大到暴雨、局部大暴雨，过程累计雨量40~60毫米、局部80~150毫米。伴有短时强降水、雷暴大风等强对流天气，最大小时雨强30~50毫米，阵风风力可达6~8级。

气温方面变幅不大，总体较为舒适，4月30日至5月1日最高气温25~28℃，2~3日最高气温为20℃左右，最低气温12~18℃。

具体预报如下：

4月29日：多云到晴天，偏北风3~4级，气温17~21℃；

4月30日：晴天到多云，偏南风2~3级，气温12~25℃；

5月1日：晴天到多云，夜间转小雨，偏东风2~3级，气温15~28℃；

5月2~3日：大到暴雨、局部大暴雨，伴有短时强降水、

雷暴大风等强对流天气。气温 18~22℃，偏南风转偏北风 3 到 4 级、阵风 6 到 8 级。

鉴于“五一”假日后期有较强降雨伴强对流天气，对交通、旅游和农业生产有不利影响。建议：一是加强防范短时强降水、大风、雷电等灾害性天气对交通和旅游安全、城市运行和公众出行等的不利影响；二是做好强降雨引发的山洪、滑坡及城乡内涝灾害防御工作；三是抢晴加快春耕春播进度，后期做好田间管理，防范风雨天气的不利影响。

我们将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及时提供滚动订正预报，全力做好本次强对流天气气象服务。